

# 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 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研究生考试招生是国家选拔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重要途径，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坚持复试录取工作“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组织管理

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学院成立了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网络远程复试工作协调小组、技术保障小组。

### 二、复试形式

2023年我校硕士研究生复试一志愿考生采用线下复试形式，调剂考生采用网络远程复试形式。

### 三、招生计划、复试分数线及复试名单

#### （一）全国统考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类型 (学术/专硕)	学习方式(全日制/ 非全日制)	招生计划
080103	流体力学	学术	全日制	3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学术	全日制	19
085802	动力工程	专硕	全日制	28
085807	清洁能源技术	专硕	全日制	8
085808	储能技术	专硕	全日制	8
085802	动力工程	专硕	非全日制	4

#### （二）复试分数线

学院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的初试成绩、生源和学科情况，统筹兼顾已接收的推免生报考的学科专业分布等相关信息，研究制定本单位分专业复试分数线。

详见：<https://yz.cumt.edu.cn/info/1003/1704.htm>

#### （三）复试考生名单

## 1. 全国统考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按不低于本次拟招生人数的 120%确定各专业的复试分数线提出复试考生名单。

2.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单独考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考生，复试分数线以学校公布的为准。

## 四、复试工作

### （一）资格审核材料清单

1. 考生的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原件（留正反面复印件）；

2. 应届生的学生证原件（需完整注册，每一页均需提交）及本专科阶段成绩单原件（加盖毕业院校教务处公章），收取相关材料复印件；往届生的学历证书原件和成绩单原件（档案管理部门加盖公章），收取相关材料复印件；

3. 提交思想政治考察表（从研究生院主页“表格下载”或者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资料下载”处下载）；

4. 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需提交单位同意定向就业培养证明（从研究生院主页“表格下载”或者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资料下载”处下载）；

5. 对于在读研究生，须提交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考生还须在拟录取前提供注销原学籍证明；

6. 对于在 2023 年入学报到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提交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网上确认时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现已取得本科毕业证书，需提交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并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考生在 2023 年新生入学报到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考生，须提交相关学习证明。网上确认时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现已取得本科毕业证书，需提交本科毕业证书原件；

7. 报名时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须提交：应届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不能在线验证的提交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持境外学历的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因更改姓名或者身份证号导致除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者《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还须提供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簿或者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

8.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须提交本人《入伍批准

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

9. 考生可提供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

## （二）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思想政治考核、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外语综合能力考核、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环节。

思想政治考核，主要考查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思想政治考核不计入复试成绩。

专业基础知识考查须针对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对考生基础知识进行考查。线下复试形式专业课考试一律采用笔试形式，考试时间 2 小时，满分为 100 分。考试科目由考生根据《中国矿业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在网上选择。

外语综合能力考核采用考生自我介绍、文献阅读翻译等进行考查。

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采用设计综合性、开放性的题目，考查考生的科研创新能力、逻辑推理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

## （三）复试时间及复试成绩

报到时间：2023 年 3 月 24 日 8:30-11:00

报到地点：南湖校区能动学院（计 A214）

复试科目考试时间：2023 年 3 月 24 日下午 2:00-4:00

复试科目考试地点：报到时通知

面试时间：2023 年 3 月 25 日上午 8:00 开始

面试地点：报到时通知

复试成绩由专业基础知识考查、外语综合能力考核、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成绩组成。其中，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满分为 100 分，外语综合能力考核满分为 30 分，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满分为 70 分。

$$\text{复试成绩} = (\text{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成绩}) \times 40\% \\ + (\text{外语综合能力考核成绩} + \text{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成绩}) \times 60\%$$

## （四）复试组织及要求

按照不同专业类型成立复试小组，招生人数较多的专业平行组织若干复试小组，全日制专业学位和非全日制专业学位考生采取统一复试、分开排队的方式。

## 五、调剂工作

1. 报考院校、院系、专业、学习形式在录取阶段发生改变均为调剂考生。
2. 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的调剂政策，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中规

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含招生专业目录中外国语语种要求）。

3. 调剂至我校考生必须达到相应专业“国家 A 线”。

4. 调剂时，考生调入专业应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未考数学的考生不可调入须考数学的学科、专业（或领域）；统考科目专业可申请调剂对应自命题科目专业，反之不能申请调剂；统考科目为数学一的专业可申请调剂统考科目为数学二、统考数学三的专业，统考科目为英语一的专业可申请调剂统考科目为英语二等专业，反之不能申请调剂。

5. 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的调剂。

6. 需要调剂的考生自行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填报调剂志愿，网址：<https://yz.chsi.com.cn>。不接受电话、邮件、来人来函等其他方式的调剂申请。

## 六、录取工作

1. 总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计算，按照不同专业类型分别排名，按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如总成绩相同按初试成绩排序，如仍然相同，按初试数学成绩排序），结合专业招生人数确定拟录取名单。

$$\text{总成绩} = (\text{初试成绩} \div \text{初试总分}) \times 50\% \times 100 + (\text{复试成绩} \div \text{复试总分}) \times 50\% \times 100$$

2.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得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低于 60 分）；加试科目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我校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已录取考生将在开学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入学体检，体检要求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等文件执行。体检合格者方可进行学籍注册；体检不合格者则取消其入学资格。

4.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5. 复试考生需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考生复试结束后，不得将考试内容告知他人，不

得记录和传播考试过程的音视频等信息，不得通过网络散布有关复试内容的任何信息。如有上述行为，视为违纪，取消考试成绩。

#### 七、其他

本办法由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3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联系电话：0516-83591806。

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3 年 3 月 20 日

# 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 2023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调剂复试办法

根据国家和江苏省以及我校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相关文件要求，为了保证研究生的入学质量，全面考查考生的专业知识、科研潜力、创新能力、政治思想、道德品质等，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我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实施办法。

### 一、复试总则

“公平、公正、公开”和“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

### 二、复试组织

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学院成立了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网络远程复试工作协调小组、技术保障小组。

### 三、复试对象

择优选择申请调剂到我校考生，以学院电话通知为准。

### 四、复试形式、内容及要求

复试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考核、外语综合能力考核以及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环节。

思想政治考核，主要考查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思想政治考核不计入复试成绩。

外语综合能力考核采用考生自我介绍、文献阅读翻译等进行考查。

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采用设计综合性、开放性的题目，考查考生的专业基础知识能力、科研创新能力、逻辑推理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同时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等情况的全面考察。

复试专家组有权根据考生实际表现情况，临时增加各单项的考查内容，临时增加考查内容的答题时长由复试专家组灵活掌握。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外语综合能力考核满分为 30 分，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满分为 70 分。

### 五、复试时间

复试拟采取多批次方式进行，具体时间以学院电话通知为准。

### 六、录取办法

总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计算，按照不同专业类型分别排名，按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如总成绩相同按初试成绩排序，如仍然相同，按初试数学成绩排序），结合专

业招生人数确定拟录取名单。

$$\text{总成绩} = (\text{初试成绩} \div \text{初试总分}) \times 50\% \times 100 + (\text{复试成绩} \div \text{复试总分}) \times 50\% \times 100$$

#### 七、其他事宜

1. 所有参加调剂的考生须在国家调剂系统 (<http://yz.chsi.cn/>) 上进行报名并选报我校, 在录取前不得更改报考志愿, 否则将会影响考生的复试与录取。如被我校录取, 考生还须在系统中待我校发出拟录取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确认, 不按时确认者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

2. 本办法由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3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联系电话: 0516-83591806。

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3 年 3 月 20 日